

# 平顶山市新华区财政局文件

平新财〔2022〕26号

## 关于印发《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、局机关各股室：

为纵深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，建立健全跨部门综合监管机制，进一步规范我区代理记账机构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业行为，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，新华区财政局制定了《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计划》），现予印发，请严格按照《计划》要求和规定的时间节点，做好系统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工作，努力实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全覆盖。



# **新华区财政局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计划**

## **一、创新监管方式，强化加强事中事后监管**

全面推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是党中央、国务院全面深化改革和转变政府职能的一项重大决策，是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的重要举措，是政府监管方式的重大转变，也是有效解决随意执法、任性执法问题的重要途径，是促进执法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有效抓手，是执法部门减轻基层负担，提升工作效率的有效手段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重大意义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性，以问题为导向，不断创新监管方式，全面提升监管水平。

## **二、加强组织领导，认真做好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**

财政局成立由党组书记、局长邵志刚任组长、班子成员任副组长、相关业务股（室）负责人为成员的新华区财政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办公室设在会计事务股），具体负责日常的对外联络、对内督促等工作，并协调解决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工作。为了更好的做到精准抽查检查，依据市局有关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文件和计划要求，按照制定的《计划》组织对辖区单位总数的（一般检查事项，重点检查事项不设上限）5%抽取检查对象实施抽查，并依据辖区监管实际，

积极做好执法人员的随机匹配、检查以及结果公示工作。各业务股（室）要加强业务指导，强化对抽查结果的运用，不断提高双随机抽查检查工作效能。

### **三、加强宣传培训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**

强化人员培训，转变执法理念，树立服务理念，不断提高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财政执法监管能力和依法行政的水平。进一步提升财政监管的公平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，增强执法人员的法制观念、业务素养。减轻检查对象负担，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制化、便利化的营商环境。

### **四、狠抓工作落实，认真完成抽查工作任务**

严格按照《计划》要求和抽查指引开展工作，认真做好配合工作，落实工作职责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局党组发现各股（室）对落实任务推诿扯皮、贻误工作、不作为、乱作为的行为将予以通报。要服从工作安排，发挥专业技能，诚实守信，对经办的工作真实性、合规性等承担责任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营商环境出一份力。

附件：新华区财政局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。

**附件： 新华区财政局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**

序号	清单中的抽查项目	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抽查数量/比例	抽查时间	责任单位
	抽查事项	事项类别							
1	会计代理记账机构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2022 会计代理记账机构监督检查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会计代理记账机构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5%	3月至8月	新华区财政局
2	政府采购法规、政策执行情况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2022 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政府采购代理机构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5%	3月至8月	新华区财政局